

財團法人恩主公醫院

財 務 報 表

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醫院地址：台北縣三峽鎮復興路399號

電 話：(02)2672-3456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KPM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台北市松山區 105 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6 樓
6F, No. 156, Sec. 3, Min-Sheng East Road,
Taipei, 105,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2715 9999
Fax 傳真 + 886 (2) 2715 9888
Internet 網址 www.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財團法人恩主公醫院 公鑒：

財團法人恩主公醫院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基金收支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財團法人恩主公醫院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基金收支情形與現金流量。

如財務報表附註四(六)所述，財團法人恩主公醫院對於計算民國九十一年度至九十三年度課稅所得額時，就民國八十二年至八十五年度已向主管機關申請各該年度之結餘款作為建院計劃用途保留款，所購建醫療大樓、建物附屬設施、醫療設備、運輸設備及辦公設備等資產，擬依據財政部賦稅署84.12.19台稅一發第841664043號函釋規定，將按年提列之折舊費用及各項攤提自銷售貨物或勞務收入之中減除，惟因法令適用涉有爭議，已向財政部申請釋示，且為一致性處理原則，並申請更正民國八十六年度至民國九十年度之所得稅結算申報案，案經財政部台灣省北區國稅局否准更正申請，財團法人恩主公醫院並已於民國九十四年四月二十八日委由律師提起行政訴訟，迄今尚未獲判決確定。民國九十二年度及九十一年度所得稅結算申報案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惟遞遭稅捐稽徵機關核定時否准將資產按年提列之折舊費用及各項攤提，自銷售貨物或勞務收入之中減除，並核定補繳，財團法人恩主公醫院對其核定處分不服，依法提出復查申請，本案律師於民國九十五年二月十七日經綜合考慮目前行政救濟處理情形後表示，其購置之固定資產可否按年提列折舊，恐有爭議，本案要救濟成功並不容易。是該稅法上之適用疑義，尚未獲准變更，財團法人恩主公醫院之醫療收入將無法扣除固定資產按年提列折舊之成本及費用，故恩主公醫院遂於本期將以前年度所得稅影響數98,570,404元予以估列入帳。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許添敏



民國九十五年三月十七日

財團法人恩主公醫院

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94.12.31		93.12.31			94.12.31		93.12.31	
	金	%	金	%		金	%	金	%
資產					負債及權益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現金及銀行存款(附註四(一))	\$ 1,498,421,292	44	1,473,130,641	43	應付票據(附註六)	\$ 11,774,626	-	126,318,589	4
應收帳款(附註二及四(二))	80,818,375	2	68,189,797	2	應付帳款	107,145,393	3	25,420,539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6,602,808	-	6,415,670	-	應付所得稅(附註二及四(六))	119,368,248	4	12,604,607	1
存貨(附註二及四(三))	36,607,907	1	32,835,613	1	應付薪資	102,956,898	3	112,703,221	4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及四(六))	27,590,419	1	27,247,399	1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四(五)及六)	39,371,307	1	25,674,710	-
其他流動資產	5,281,351	-	6,074,608	-	其他流動負債	17,099,369	1	10,962,208	-
	1,655,322,152	48	1,613,893,728	47		397,715,841	12	313,683,874	9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622,995	-	622,995	-	其他負債				
固定資產(附註二及四(四))					存入保證金	7,745,540	-	1,695,405	-
土地	600,360,996	18	600,360,996	18	負債合計	405,461,381	12	315,379,279	9
房屋建築	1,444,967,076	43	1,444,967,076	42					
辦公設備	246,939,287	7	217,482,976	6	權益				
醫療器械及儀器設備	752,050,620	22	748,009,503	22	基金(附註五)	3,255,780,270	95	3,326,506,478	97
機械設備	16,983,475	1	16,983,475	-	累積結紬	(250,658,600)	(7)	(214,265,237)	(6)
運輸設備	8,103,766	-	11,335,327	-	權益合計	3,005,121,670	88	3,112,241,241	91
租賃改良	6,409,015	-	6,409,015	-					
減：累計折舊	(1,348,904,998)	(40)	(1,263,666,855)	(36)	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二及七)				
預付工程及設備款	20,434,624	1	20,056,624	1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410,583,051	100	\$ 3,427,620,520	100
	1,747,343,861	52	1,801,938,137	53					
其他資產(附註二)	7,294,043	-	11,165,660	-					
資產總計	\$ 3,410,583,051	100	\$ 3,427,620,520	100					



負責人：

經理人：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主辦會計：



財團法人恩主公醫院

基金收支表

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94年度	93年度
收入		
醫務收入(淨額)	\$ 1,643,172,136	1,735,172,209
捐贈收入	4,686,233	3,631,939
利息收入	13,247,049	11,145,270
租金收入	15,090,751	15,530,119
存貨盤盈	512,215	900,713
其他收入	7,660,443	4,719,638
	<u>1,684,368,827</u>	<u>1,771,099,888</u>
支出		
醫務成本	(498,123,086)	(541,715,316)
醫務費用	(971,711,783)	(1,041,133,142)
管理費用	(194,893,059)	(193,797,135)
其他支出	(7,734,102)	(3,548,249)
	<u>(1,672,462,030)</u>	<u>(1,780,193,842)</u>
收支結餘(絀)	11,906,797	(9,093,954)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二及四(六))	(119,026,368)	2,491,746
本期結絀	<u>\$ (107,119,571)</u>	<u>(6,602,208)</u>

負責人：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經理人：



代

主辦會計：



財團法人恩主公醫院

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基	金	累積結餘(紬)	合	計
九十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	3,326,506,478	(207,663,029)		3,118,843,449
九十三年度結紬		-	(6,602,208)		(6,602,208)
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326,506,478	(214,265,237)		3,112,241,241
基金轉累積結餘		(70,726,208)	70,726,208		-
九十四年度結紬		-	(107,119,571)		(107,119,571)
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3,255,780,270	(250,658,600)		3,005,121,670



負責人：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經理人：俊李慶代



主辦會計：

財團法人恩主公醫院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94年度	9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結紬	\$ (107,119,571)	(6,602,208)
調整項目		
折舊及攤提	125,294,346	171,668,836
呆帳損失	2,936,955	-
處分及報廢固定資產損益淨額	4,379,699	73,811
資產及負債項目之變動		
應收帳款	(14,055,862)	25,653,992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87,138)	4,420,988
存貨	(3,772,294)	(559,502)
其他流動資產	793,257	199,902
遞延所得稅資產	(343,020)	(15,493,081)
應付票據	(112,853,243)	(523,427)
應付帳款	77,558,272	(4,611,001)
應付所得稅	106,763,641	8,833,582
其他應付款	3,950,274	12,012,324
其他流動負債	6,137,161	1,949,08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89,482,477	197,023,29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購置固定資產	(66,022,346)	(24,423,000)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795,756	1,740,336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	(125,000)
其他資產增加	(5,015,371)	(3,856,75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0,241,961)	(26,664,414)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存入保證金增加	6,050,135	188,967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050,135	188,967
本期現金及銀行存款增加數	25,290,651	170,547,851
期初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1,473,130,641	1,302,582,790
期末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 1,498,421,292	1,473,130,641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所得稅	\$ 12,605,747	4,167,548
現金購置固定資產：		
本期購入	\$ 68,498,208	19,830,425
加：期初應付款項	2,741,625	7,334,200
減：期末應付款項	(5,217,487)	(2,741,625)
現金支付數	\$ 66,022,346	24,423,000

負責人：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經理人：



主辦會計：



財團法人思主公醫院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元為單位)

一、財團法人沿革

本院係財團法人組織，由財團法人台北行天宮捐贈土地及銀行存款成立，於民國八十一年十月十七日經行政院衛生署許可設立，於民國八十二年一月十四日完成法人登記至民國八十六年九月三十日屬於創業期間，而於民國八十六年十月一日開始主要營業活動。建院地點為台北縣三峽鎮，於民國八十七年三月三日開幕正式營運。

本院登記之業務項目如下：

- 1.各種醫療服務事項。
- 2.醫事人員培養事項。
- 3.醫學研究事項。
- 4.有關促進社會大眾健康事項。
- 5.其他有關事業之興辦。

截至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院員工人數為881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會計處理

本院之會計處理採權責發生制；會計年度採曆年制。

(二)收入認列方法

收入通常於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提供服務若無法符合上述認列條件時，則俟條件符合時方認為收入。

(三)資產減損

本院自民國九十四年度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依該號公報規定，除規定不適用之資產外，應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者(商譽以外之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估計其可回收金額(淨變現價值或使用價值孰高)，並按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部份，認列減損損失。商譽以外之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

(四)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帳齡分析以及各項應收債權期末餘額評估其未來收回可能情而提列。

(五)備抵健保核減款

備抵健保核減款係預估申請健保給付可能遭核減金額，於期末按未給付金額估列。

(六)備抵健保點值調整款

備抵健保點值調整款係與健保局採行醫院總額支付制度下，分配健保給付款可能遭扣款金額，於期末按減除估計健保核減款後之金額估列。

(七)存 貨

存貨以取得成本為列帳基礎，按加權平均法計價。存貨已達使用期限者，直接轉列醫務成本。

(八)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係以取得成本入帳，並以成本減累計折舊為帳面餘額。重大增添、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維護及修理支出則作為當年度費用。

折舊係依取得資產時按估計耐用年數以平均法計提，若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就殘值繼續提列折舊，其主要資產之耐用年數如下：

房	屋	建	築	5-50年
辦	公	設	備	3-5年
醫	療	器	械及儀器設備	7年
機	械	設	備	7年
運	輸	設	備	3-5年
租	賃	改	良	1-3年

(九)未攤銷費用

係作業系統及資料庫管理系統依取得成本予以遞延，按三年至五年平均攤銷。

(十)員工退休及離職辦法

本院對正式聘用之員工訂有退休及離職辦法，按實付薪資之一定比率提撥，以專戶儲存於中央信託局，並認列為退休金費用，員工退休時，直接由該基金專戶支付，倘有不足，由本院以費用支出撥付之。退休基金，未列入本院財務報表。

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原適用該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院按月以不低於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惟本院退休辦法尚未配合新制之實施修訂，故職工退休及離職辦法未規定者，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辦理。

採確定提撥退休辦法部份，本院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

(十一)所得稅

本院係公益慈善團體，符合行政院發布之「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之規定者，其本身之所得及其附屬作業組織之所得，除銷售貨物或勞務之所得外，免納所得稅。其銷售貨物或勞務之所得，除銷售貨物或勞務以外之收入不足支應其創設目的有關活動之支出時，得將該不足支應部分扣除外，應依法課徵所得稅。

財團法人恩主公醫院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院對所得稅之會計處理，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及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列為調整年度之當期所得稅。

(十二)承諾及或有事項

本院之承諾及或有事項，若其發生損失之可能性極大，且損失金額可合理估計者，於帳上認列其損失金額。若其損失有可能發生或無法合理估計損失金額時，則於財務報表附註中揭露其性質。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本院自編製民國九十四年度財務報表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依該號公報規定，本院於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進行減損測試，並無應予認列之減損損失。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銀行存款

				94.12.31	93.12.31
現			金	\$ 3,439,115	2,004,470
支	票	存	款	483,838	19,931,369
活	期	存	款	182,489,238	164,781,842
定	期	存	款	1,312,009,101	1,286,412,960
合			計	<u>\$ 1,498,421,292</u>	<u>1,473,130,641</u>

(二)應收帳款

				94.12.31	93.12.31
應	收	健	保	\$ 175,701,571	165,695,793
減：	備	抵	健	(33,149,245)	(10,523,547)
	備	抵	健	(77,212,431)	(98,466,051)
小			計	<u>65,339,895</u>	<u>56,706,195</u>
應	收	帳	款	11,906,290	5,518,639
減：	備	抵	呆	(2,616,406)	(1,189,122)
小			計	<u>9,289,884</u>	<u>4,329,517</u>
應	收	信	用	588,851	544,648
應	收	健	保	5,599,745	6,609,437
合			計	<u>\$ 80,818,375</u>	<u>68,189,797</u>

財團法人恩主公醫院財務報表附註(續)

(三)存 貨

			94.12.31	93.12.31
藥		品	\$ 21,858,156	19,148,665
衛	材	料	13,198,902	11,957,245
事	務	用	1,363,696	1,503,968
血	液	材	187,153	225,735
合		料	\$ 36,607,907	32,835,613
保	險	計	\$ 30,000,000	30,000,000
	金	額		

(四)固定資產

截至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底，本院固定資產投保保險金額分別為1,271,156,635元及2,067,300,000元。

(五)退休準備金

本院適用勞動基準法，對於受僱員工訂有退休給付辦法，按其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最高總數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未滿半年者以半年計，滿半年者以一年計。本院按已付員工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並存入中央信託局專戶儲存。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勞工得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依該條例規定，雇主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勞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

本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度有關退休金資料如下：

	94年度	93年度
期末退休基金餘額	\$ 56,037,947	48,322,486
當期退休金費用：		
確定給付之淨退休金成本	7,795,757	7,920,449
確定提撥之淨退休金成本	9,520,678	-
期末員工退休金準備	5,472,211	728,593

(六)所得稅

	94.12.31	93.12.31
1.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備抵健保核減款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27,590,419	27,247,399

財團法人恩主公醫院財務報表附註(續)

	94年度	93年度
2.稅前淨利依稅法規定稅率		
計算之所得稅	\$ 2,966,699	(2,283,489)
永久性差異	17,489,265	(603,360)
暫時性差異	343,020	15,493,081
課稅所得額		
銷售貨物或勞務之所得	\$ 27,637,503	29,830,481
非銷售貨物或勞務之虧損	(6,838,519)	20,798,984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98,570,404	(17,224,249)
暫時性差異	(343,020)	12,606,232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 119,026,368	395,103
		(15,493,081)
		(2,491,746)

3.本院對於計算課稅所得額時，就民國八十二年至八十五年度已向主管機關申請各該年度之結餘款作為建院計劃用途保留款，所購建醫療大樓、建物附屬設施、醫療儀器、運輸設備及辦公設備等資產，其按年提列之折舊費用及各項攤提可否自銷售貨物或勞務之收入中減除，雖法令尚有疑義，惟本院主張如下：

(1)本院民國八十二年至八十五年度已向主管機關申請各該年度之結餘款作為建院計劃用途部分，依據免稅適用標準之意旨，其應僅為測試是否符合免稅適用標準第二條第一項第八款前項其用於與其創設目的有關活動之支出，不低於基金之每年孳息及其他經常性收入百分之八十者之規定，與計算課稅所得額時，應分屬二事，允可提列折舊及攤提，並自銷售貨物或勞務之收入中減除，有財政部賦稅署84.12.19台稅一發第841664043號函規定可循。

(2)本保留計劃用於購建醫療大樓、建物附屬設施、醫療儀器、運輸設備及辦公設備等資產，業經轉列為基金（即增加財產總額登記）並奉主管機關核准。是以，為醫療用途購置之建物、設備等資產，應可提列折舊及攤提，自銷售貨物或勞務之收入中減除，以符所得稅法第二十四條有關所得額計算之規範。

本院基於以上主張，故於計算民國九十一年度至九十三年度課稅所得時，就民國八十二年至八十五年度已向主管機關申請各該年度之結餘款作為建院計劃用途保留款所購建醫療大樓、建物附屬設施、醫療儀器、運輸設備及辦公設備等資產，按年提列之折舊費用及各項攤提自銷售貨物或勞務之收入中減除，本院已向財政部申請釋示，且為一致性處理原則，並申請更正民國八十六年度至民國九十年度之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案經財政部台灣省北區國稅局以民國九十二年七月三日北區國稅審一字第○九二〇〇一九六〇九號函及民國九十三年九月二十九日北區國稅審一字第○九三〇〇一八〇九四號函否准更正申請，本院已依法提出訴願申請，雖遞遭財政部以民國九十四年三月二日台財訴字第○九三〇〇五〇四〇九〇號訴願決定書駁回，唯本院已於民國九十四年四月二十八日依法提起行政訴訟，迄今尚未獲判決確定故尚屬未確定案件。

財團法人恩主公醫院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院截至民國九十二年度止之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在案。惟於計算民國九十二年度及九十一年度課稅所得時，原就民國八十二年至八十五年度已向主管機關申請各該年度之結餘款作為建院計劃用途保留款，所購建醫療大樓、建物附屬設施、醫療設備、運輸設備及辦公設備等資產，其按年提列之折舊及各項攤提分別為125,934,705元及148,439,157元，自銷售物或勞務收入中減除，惟遞遭稅捐稽徵機關核定時予以剔除並核定應補繳稅款分別為31,483,676元及37,109,789元，本院對其核定處分不服，民國九十二年度所得稅結算申報將於法定期限內提起復查，民國九十一年度所得稅結算申報已於民國九十四年五月十七日依法提出復查申請，惟迄今尚未作成復查決定。

本院對上該申請更正民國八十六年度至九十年度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於遞遭訴願決定書駁回後，因本案對本院權益影響重大，故改委由律師為此行政訴訟之訴訟代理人，並於民國九十四年四月二十八日向台北高等行政法院提起行政訴訟，唯截止目前尚未作成判決確定，本案律師於民國九十五年二月十七日經綜合考量目前行政救濟處理情形後表示，若本院於民國八十二年度至八十五年度間，將該結餘款納入基金總額中，再從基金中支出購置固定資產，該固定資產可按年提列折舊，應無爭議。惟當時未納入基金總額，其事後納入基金總額，其購置之固定資產可否按年提列折舊，恐有爭議，本案要救濟成功並不容易。是該稅法上之適用疑義，倘若未獲准變更，本院之醫療收入將無法扣除固定資產按年提列折舊之成本及費用，故本院遂於本期將以前年度之所得稅影響數98,570,404元予以估列入帳。

五、基金

本院係永久性質，如因故解散時，經依法解散後之賸餘財產，應由中央衛生主管機關依有關法令處理，或應歸屬本院所在地之地方自治團體，或政府主管機關指定之機關團體。

本院就民國八十二年至八十六年度已向主管機關申請各該年度之結餘款作為建院計劃用途保留款，所購建醫療大樓、建物附屬設施、醫療儀器、運輸設備及辦公設備等資產，於九十二年度自累積結餘轉列基金2,041,678,469元，本期資產已減少70,726,208元，故從基金轉回累積結餘，並報經主管機關，業於九十四年七月六日完成變更登記。

六、與關係人交易事項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	名稱	與本院之關係
財團法人台北行天宮	捐贈本院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	
財團法人行天宮文教發展促進基金會	本院董事長為該基金會董事之一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租金支出

本院支付關係人財團法人台北行天宮租金支出於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分別為83,448元及73,224元。

財團法人恩主公醫院財務報表附註(續)

2. 社服費用

本院分攤關係人志業中心行政管理費用明細如下：

	94年度	93年度
財團法人行天宮文教發展促進基金會	\$ 1,212,850	1,375,334

3. 應付票據

	94.12.31	93.12.31
財團法人行天宮文教發展促進基金會	\$ 82,733	236,424

4. 其他應付款

本院應支付關係人志業中心行政管理費用明細如下：

	94.12.31	93.12.31
財團法人行天宮文教發展促進基金會	\$ 162,173	136,850

七、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1. 本院於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底已簽訂未完成之重要工程合約及工程管理服務合約總價分別為45,093,564元及43,125,864元，截至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底尚未支付價款分別為24,658,940元及23,069,240元。
2. 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底，本院承租醫院研究室及停車位等，其合約期間為92.9.1~96.7.31，未來應給付租金分別為5,899,473元及9,858,281元。
3. 中央健康保險局(下簡稱健保局)於民國九十三年底經審查本院健保資料有重複申報醫療費用之情事，而於民國九十四年四月二十九日，對本院負責醫師及科別於停止特約期間自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九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對保險對象提供之醫療保健服務，不予支付，自本院申請之醫療費用中扣除停止特約期間之醫療費用76,748,877元，並處以兩倍罰鍰71,078元。本院對前開停止特約處分，依法院程序申請複核，惟遭健保局作成第二次裁決維持原決定，本院遂依循法定程序申報審議，其相關結果尚未確定。據律師表示，健保局以向前溯及方式停止特約，實務上未見相同案件，將造成醫院無法預見結果，且造成複雜之法律關係，認為訴訟成功機會應不低，倘若此案最終結果敗訴，將使本院收支結餘減少76,748,877元。

財團法人恩主公醫院財務報表附註(續)

八、其 他

(一)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94年度			93年度		
	屬於醫務 費用者	屬於管理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醫務 費用者	屬於管理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689,343,490	79,492,864	768,836,354	679,587,216	82,817,906	762,405,122
勞健保費用	30,112,019	6,563,600	36,675,619	29,271,057	6,183,728	35,454,785
退休金費用	14,224,555	3,091,880	17,316,435	6,396,754	1,523,695	7,920,449
其他用人費用	14,836,043	3,594,552	18,430,595	14,371,240	3,622,235	17,993,475
折舊費用	89,860,869	28,056,160	117,917,029	138,184,898	25,686,634	163,871,532
攤銷費用	2,438,337	4,938,980	7,377,317	2,387,872	5,409,432	7,797,304

(二)本院民國九十三年度財務報表業予以重分類，以配合民國九十四年度財務報表之表達。